

##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1日、2021年7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书面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近期有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已披露的市场环境、内外部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有关公司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21）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

(四) “可能面临的风险”所描述的风险内容，上述风险因素仍切实存在，包括：

(1) 规模扩大可能发生的人才支撑风险。研发、营销人才，特别是高端人才，不能及时到位，或者现有人才安排、激励不当造成核心人才流失，将导致公司战略规划因为人才支撑不足而不能如期实施的风险。必须更加强调人才战略，在加快高端人才招聘的同时，要特别注意现有人才作用的发挥、岗位调配与多方位激励；

(2) 业务快速增长可能导致的产品质量与服务不到位的风险。云脑平台以及智能视频监控、智慧餐饮、智慧营业厅、智慧园区等众多 AI 云服务解决方案，特别是新增护幼检测机器人与智慧幼儿园解决方案，产品技术含量与复杂程度均提升到新高度，如果产品/方案质量出现系统性的缺陷，或者技术响应与售后服务不能及时跟进，将会拖累公司年度计划并对品牌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各方面、各层级都必须明确主攻方向，聚焦重点、形成拳头，优先把公司战略布局内的重点工作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3) 机构众多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公司众多分支机构如何长期做到理念趋同、步调一致、协同发展、资源共享，也是对公司管理层严峻的考验，分支机构的管理风险必须列为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内控委员会的重要议程，充分发挥董事会季度会的汇总、评估、协同、监管作用，赋权、明责、激励、审计、监察相结合，形成有效的管理机制，逐步完善系统的管理制度与流程；

(4) 商誉减值风险。2020 年受疫情影响，两个控股子公司业绩下滑显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8 号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控股子公司经营出现不利变化，则存在继续商誉减值的风险，将会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除了继续严格按照“协同性、先进性、成长性、互补性、融合性”五项标准考察、筛选标的外，必须充分发挥董事会办公室与董事会季度会作用，继续加强对被合并企业施行完善的投后管理，进行有效的资源整合，发挥各公司间的技术、市场协同效应，促进合并企业持续稳定发展，最大限度地避免或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3、2020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议案；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及相关议案；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2020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8 号)，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事项，将按相关规则及要求进行公告。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日